2023年财务室保密协议(汇总5篇)

人的记忆力会随着岁月的流逝而衰退,写作可以弥补记忆的不足,将曾经的人生经历和感悟记录下来,也便于保存一份美好的回忆。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财务室保密协议篇一

在不断进步的社会中,需要使用协议的场合越来越多,签订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协议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离职财务保密协议,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甲方(员工):	
乙方(企业):	

第一条乙方的保密规章、制度没有规定或者规定不明确之处,甲方亦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采取任何必要、合理的措施,维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秘密或其他商业秘密信息,以保持其机密性。

第二条双方同意,甲方离职之后仍对其在乙方任职期间接触、 知悉的属于乙方或者虽属于第三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 技术秘密和其他商业秘密信息,承担如同任职期间一样的保 密义务和不擅自使用有关秘密信息的义务,而无论甲方因何 种原因离职。

第三条甲方离职后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乙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

第四条本合同提及的技术秘密,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方案、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操作手册、技术文档、相关的函电,等等。
本合同提及的其他商业秘密,包括但不限于:
第五条因本合同而引起的纠纷,如果协商解决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提起诉讼。双方同意,选择乙方住所地的、符合级别管辖规定的人民法院作为双方合同纠纷的第一审管辖法院。
上述约定不影响乙方请求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对侵权行为进行行政处理。
第七条本合同自双方签字或盖章完成之日起生效。本合同的修改必须采用双方同意的书面形式。
第八条双方确认,在签署本合同前已仔细审阅过合同的内容, 并完全了解合同各条款的法律含义。
立合约人签字、盖章:
甲方:
乙方:
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

传真、磁带、磁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乙

方所有,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上的价值。

日期:			
日期:			

财务室保密协议篇二

甲方 (聘用单位):

地址: 电话: 乙方(受聘方):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和本市有关法规、规定,按照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保密协议。

第一条: 商业保密范围

- 1、 公司重大决策中的秘密事项;
- 2、公司尚未付诸实施的经营战略、经营方向、经营规划、经营项目及经营决策;
- 3、 公司内部掌握的合同、协议、意见书及可行性报告、主要会议记录;
- 4、 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及各类财务报表、统计报表;
- 5、 公司尚未刚开的企划方案、预算;
- 6、 公司职员人事档案、工资等资料;
- 7、 公司出资开发、研制、购买的软件;
- 8、 公司设计方案、客户资料;

第二条: 财务机密保密范围

- 1、 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
- 2、 财务部的收款、存款、付款、现金流量等财务状况;
- 3、 客户资料情况,合作伙伴情况,以及公司将要发展方向的方针、策略;
- 4、 材料设备采购方式、采购价、采购渠道、采购合同,分包商资料情况;
- 5、 合同及分包商合同、协议:
- 6、 在经营活动中的保密行为;
- 7、 公司领导临时交待的保密事项;

第三条:不泄露、不使用商业机密

乙方同意,在甲聘用期间以及聘用期终止之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绝不公开发表或对<u>其他</u>人泄露甲方的任何商业机密,绝不为其他目的而是用甲方的任何商业机密,绝不复印、转移含有甲方商业秘密的资料。

第四条: 蓄谋恶意损坏行为

鉴于乙方受聘用期间职位的特殊性,可能会掌握甲方更多、保密等级更高的商业秘密,乙方承诺:无论在甲方受聘用期间或者聘用结束(无论因何原因而结束)后,无论出自任何原因,乙方到工商、税务、劳动等相关单位进行所谓的投诉、举报等发泄私分的行为的,均为蓄谋恶意损坏甲方名誉及利益行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聘用期终止后的义务

1、 当聘用期无论由于何种原因终止时,乙方同意立即向甲

方移交自己所掌握的,包含有职务开发中商业秘密的文档、记录、笔记、提纲、数据、源程序、目标程序、模型、样品以及任何其他资料,并办妥有关手续。

第七条: 法律责任

- 1、 乙方利用甲方无形资产获取的利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交付给甲方,并保留诉讼的权利。
- 2、 乙方违反本协议的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损失,并保留诉讼的权利。
- 3、 乙方违反本协议的,应向对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以乙方月工资标准的五倍计。
- 4、 乙方违反本协议造成甲方商业信誉、商业营业上损害,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

损失时,乙方应赔偿不足部分的损失。造成重大损失的,有权追究其刑事责任。

甲方(盖章) 乙方(签字)

代表(签字)

时间: 年月日年月日时间:

甲方:企业

乙方(受聘人):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鉴于乙方在甲方财务部门任职且获得甲方支付的相应报酬,双方当事人就乙方在职或离职以后保守甲方的技术信息及经营信息之商业秘密的有关事项,本着自愿、公平及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

订立下列具体条款:

一、保密范围:

- 1、甲方之技术信息、经营信息、人力资源管理信息、财务信息等属于保密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 1) 技术信息:是指公司所属系统产品开发、生产或制造过程中的秘密技术、非专利技术成果、专有技术,包括:产品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挡及相关的函电,质量控制和管理方面的技术知识以及相关领域的制度、流程、规则等内容。
- 2) 经营信息:是指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关之经营活动当中所涉及的相关战略规划、情报、计划、方案、方法、程序、经营决策,包括:推销计划、进货渠道、技术来源、销售网络、产品价格、供求状况、产品开发计划、产品市场定位、产品分销途径、产品区域分布、客户名单、合作协议、行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以及相关领域的经营数据等制度、流程、规则等内容。
- 3)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是指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活动中所涉及的人力资源现状分析、诊断及战略规划、计划,定岗定编方案,人力资源费用预算(含人力资源费用与成本分析),重要岗位的管理或技术人员的招聘、培训动态、考核、薪资、档案,相关人力资源合同、协议(含服务协议),人力资源异动统计数据分析与调整对策等,及相关人力资源政策、制度、流程、规则等内容。
- 4) 财务信息:各项销售费用、利润数据、种类凭证、各项报表包括对外财务报表、内部管理报表、预决算报表等,及公司享受的税务政策;内部预算流程、操作手册;财务制度等。

- 5)同时,在甲方生产和经营中,某一信息的泄露会造成下列后果之一的,也属于甲方的商业秘密范围:
- a□影响公司发展的事项;
- b□影响公司技术进步的事项;
- c□影响公司的稳定和安全的事项;
- d[使公司在商业竞争中处于被动或不利的事项;
- ell使公司经济利益受到损害的事项;
- 们影响公司对外交流和商业谈判顺利进行的事项;
- g□影响公司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
- 2、乙方确认,本合同所述之商业秘密具有信息性、实用性及价值性,且不为公众所知悉,但并非指不为一切人所知悉,而是指只要在具有同一知识水平和<u>专业</u>技术知识,具有同样兴趣的公众中保持其秘密性。
- 3、甲方的下列行为并不使商业秘密失去其秘密性。
- 1) 甲方将其商业秘密告知参加使用这种秘密的人,或者认为能够保守此秘密的人。
-)甲方以许可使用的方式向其职能人员或工作人员公开或使他人获得这种秘密。
- 3) 甲方在特定场合公开推销其产品,或在产品上市前的订货会上公开展示其样品。
- 4) 甲方为了经营需要公开组织特定的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

或不具备专业知识的公众人员参观业务。

- 5) 其他为了经营的需要而进行的类似情形的公开。
- 6)对于需要具体说明的技术信息及经营信息等,可以由乙方另行向甲方确认。
- 二、保密资料交还:
- 1、乙方应于离职前返还全部属甲方的财物,包括记载着甲方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
- 2、乙方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甲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磁带、磁盘、光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甲方所有,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上的价值。

其他载体上,并把原载体上的秘密信息消除的方式,此种情况乙方无须将载体返还,甲方也无须给予乙方经济补偿。

4、乙方承诺,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不得自行或交由第三人对上述资料以任何形式的载体进行复制或记录,否则,视为乙方未能尽到交还保密资料的义务。

三、保密责任

- 1、鉴于乙方在甲方担任过 部门或分公司 职务,在离职后, 乙方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尽善良管理人之责,采取任 何必要及合理的措施,承担如同任职间一样的保密义务,维 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虽属于第三 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信息或经营信息,以保持其 机密性,而无论乙方因何种原因离职。
- 2、乙方承诺,自离职之日起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泄露、告

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不应知悉该项秘密的甲方其他职员)知悉属于甲方或者属于他人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信息或经营信息,也不得允许使用、放任他人使用这些秘密信息,而无论乙方是否从中受益。

四、竞业禁止

- 1、乙方不得直接或通过第三人,包括乙方的任职单位或者其他关联企业,故意破坏或过失损害甲方与现有基础产品提供商之合作关系。
- 2、乙方不得直接或通过第三人,包括乙方的任职单位或其关 联企业,掠夺甲方在乙方离职前已有客户,或劝说诱使其断 绝与甲方的关系。
- 3、乙方不得诱使甲方的其他员工与自己一同离职,或为个人或他人利益诱使甲方的其他员工离职。
- 4、关健岗位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市场、技术、财务、管理、 经营等人员离职的,二年内禁止在同行业中以任何形式的就 业,根据约定程序离岗的,甲方给予乙方在业人员基本<u>生活</u> 保障费用补贴(最高不超过基本生活保障费120%)。
- 5、本条第1款中的关联企业包括以下及相关类型:
- 1)与其他企业之间形成直接或间接控股、参股关系,或者同为第三人直接或间接控股、参股。
- 2) 无控股、参股关系,但将其指挥支配的权力置于其他企业之下。
- 3)将盈利或其单个经营场所的盈利全部或部分与其他企业共享或转移给其他企业。

- 4)与其他企业存在人事联锁关系,即向其他企业派出人员: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
- 5)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占据其业务总额的重要份额。

五、保密期

- 1、乙方在职期内;
- 2、乙方离职后至甲方宣布相关保密内容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前,将承担保密义务,但其中竞业禁止期限为乙方离职之日起两年。
- 3、乙方认可,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根据岗位,每月支付了"职务保密津贴"元,并将此项目每月所支付金额(详见每月工资单该项目具体数额)作为乙方在职和离职后需要承担保密义务的保密费,故在乙方离职时甲方不再另外支付保密费。
- 4、经理级以上人员辞职应提前3个月,甲方予以设置适当的脱密期。
- 6、乙方在离职后须遵守本协议,除非甲方同意放弃对乙方的其他竞业禁止及相关责任。

六、违约责任

- 1、若乙方未交清保密资料、私自或委托他人保存任何保密资料复制、记录载体,视为乙方违反本合同之保密资料交还义务。
- 2、若乙方任职的单位或关联企业知悉甲方的商业秘密,则视 乙方违反本合同之保密责任义务,除非乙方能证明乙方任职

单位或关联企业是通过其他合法途径获得的。

- 3、乙方已经了解、掌握全部管理规定,并自愿遵守执行。如因乙方违反上述规定的任一情形的,均应:
- 1) 立即停止其违约行为,并积极采取补救措施。
- 2) 分别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元。
- 3) 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违约金不能代替赔偿损失,但可从损失额中抵扣。乙方获得的任何利益均视为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如利益非为货币形式的,应折抵为货币赔偿给甲方。

七、因履行本协议而产生的纠纷,双方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提起诉讼。双方同意由甲方经营所在地的符合级别管辖规定的`人民法院作为双方纠纷的第一审管辖法院。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自双 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聘用单位)

地址: 电话:

乙方: (受聘人) 身份证号码:

地址: 电话:

甲乙双方根据国家和本市有关法规规定,按照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原则签订本保密协议。

第一条: 商业保密范围

- 1、 公司重大决策中的保密事项。
- 2、 公司尚未付诸实施的经营战略、经营项目及经营决策。
- 3、公司内部掌握的合同、协议、意见书及可行性报告、主要会议记录。
- 4、 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及各类财务报表、统计报表。
- 5、 公司尚未公开的企划方案、预算。
- 6、 公司职员人事档案、工资等资料。
- 7、 公司出资开发、研制、购买的软件。
- 8、 公司设计方案、图纸、报价表、效果图、客户资料。
- 9、 其他公司确定应当保密的事项,如管理流程、行政、人力资源及各部门管理资料及工作手册。
- 第二条: 财务机密保密范围,公司财务状况,经营状况
- 1、 财务部的收款、存款、付款、现金流量等财务状况。
- 2、 客户资料情况,合作伙伴情况以及公司将要发展一方的方针、策略。
- 3、 材料设备采购方式、采购价格、采购渠道、采购合同、 分包商资料情况。
- 4、 项目成本核算、经营成本、劳动力成本、机械成本、管理成本。
- 5、 合同及分包商业合同、协议。

- 6、 在经营活动中的保密行为。
- 7、 公司领导临时交待的保密事项。

第三条:不泄露、不使用商业秘密

乙方同意在甲方聘用期间及聘用期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决不公

开发表或对其他人泄露甲方任何商业秘密,决不为其他目的 而用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决不复印、转移含有甲方商业秘 密的资料。

第四条:限制竞争性行为

乙方同意自己在甲方聘用期间决不直接或者间接地从事同甲方业务具竞

自己工作,也不唆使甲方的任何其他职工接受外办聘用。

第五条: 蓄谋恶意损坏行为

鉴于乙方受聘用期间职位的特殊性,可能会掌握甲方更多保密等级更高的商业秘密,乙方承诺,无论在甲方聘用期间或者聘用结束(无论因任何原因而结束)后,无论出自任何原因,乙方到工商、税务、劳动机关单位进行所谓的投诉、举报等发泄和泄愤的行为,均为蓄谋恶意损坏甲方名誉和利益行为,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均由乙方自己承担。

第六条: 聘用期终止后的义务

1、 当聘用期无论由于何种原因终止时,乙方同意立即向甲 方移交自己所掌握的包含有职务开发中商业秘密性的文档、 记录、笔记、提纲、数据、源程序、目标程序、模型、样品 以及任何其他材料,并办妥有关手续。 2、 乙方也同意在聘用期终止后仍然严密地保守自己在甲方 任职期间所了解的甲方的商业秘密,直到此信息在本行业中 成为公知性信息为止。

第七条: 法律责任

- 1、 乙方违反第六条第二款,其法律责任(包括民事、行政、 刑事责任)由乙方个人承担,甲方不负任何法律责任。
- 2、 乙方利用甲方无形资产获取的利益,甲方有权要求乙方交付给甲方,并保留诉讼的权利。
- 3、 乙方违反本协议的义务,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向 甲方赔偿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损失、调查费用、诉讼费用、 律师费用、公正费用等。

第八条: 附则

本协议是《劳动合同》或《职工聘用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劳动合同》或《职工聘用合同》同时生效。

甲方(签章) 乙方签名:

2015 年 01 月 日

财务室保密协议篇三

乙方(受聘人):

根据国家、省、市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鉴于乙方在甲方财务部门任职且获得甲方支付的相应报酬,双方当事人就乙方在职或离职以后保守甲方的技术信息及经营信息之商业秘密的有关事项,本着自愿、公平及诚实信用原则,经协商一致,订立下列具体条款:

- 1、甲方之技术信息、经营信息、人力资源管理信息、财务信息等属于保密范围,具体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 1) 技术信息:是指公司所属系统产品开发、生产或制造过程中的秘密技术、非专利技术成果、专有技术,包括:产品方案、工程设计、制造方法、工艺流程、技术指标、计算机软件、数据库、研究开发记录、技术报告、检测报告、实验数据、试验结果、图纸、样品、样机、模具、操作手册、技术文挡及相关的函电,质量控制和管理方面的技术知识以及相关领域的制度、流程、规则等内容。
- 2) 经营信息:是指与公司经营范围相关之经营活动当中所涉及的相关战略规划、情报、计划、方案、方法、程序、经营决策,包括:推销计划、进货渠道、技术来源、销售网络、产品价格、供求状况、产品开发计划、产品市场定位、产品分销途径、产品区域分布、客户名单、合作协议、行销计划、采购资料、定价政策、财务资料以及相关领域的经营数据等制度、流程、规则等内容。
- 3)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是指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活动中所涉及的人力资源现状分析、诊断及战略规划、计划,定岗定编方案,人力资源费用预算(含人力资源费用与成本分析),重要岗位的管理或技术人员的招聘、培训动态、考核、薪资、档案,相关人力资源合同、协议(含服务协议),人力资源异动统计数据分析与调整对策等,及相关人力资源政策、制度、流程、规则等内容。
- 4) 财务信息:各项销售费用、利润数据、种类凭证、各项报表包括对外财务报表、内部管理报表、预决算报表等,及公司享受的税务政策;内部预算流程、操作手册;财务制度等。
- 5)同时,在甲方生产和经营中,某一信息的泄露会造成下列后果之一的,也属于甲方的商业秘密范围:

- a□影响公司发展的事项;
- b□影响公司技术进步的事项;
- c□影响公司的稳定和安全的事项;
- d□使公司在商业竞争中处于被动或不利的事项;
- ell使公司经济利益受到损害的事项;
- 们影响公司对外交流和商业谈判顺利进行的事项;
- g门影响公司对外承担保密义务的事项。
- 2、乙方确认,本合同所述之商业秘密具有信息性、实用性及价值性,且不为公众所知悉,但并非指不为一切人所知悉,而是指只要在具有同一知识水平和专业技术知识,具有同样兴趣的公众中保持其秘密性。
- 3、甲方的下列行为并不使商业秘密失去其秘密性。
- 1)甲方将其商业秘密告知参加使用这种秘密的人,或者认为能够保守此秘密的人。
- 2) 甲方以许可使用的方式向其职能人员或工作人员公开或使他人获得这种秘密。
- 3) 甲方在特定场合公开推销其产品,或在产品上市前的订货会上公开展示其样品。
- 4) 甲方为了经营需要公开组织特定的政府部门、企事业单位或不具备专业知识的公众人员参观业务。
- 5) 其他为了经营的需要而进行的类似情形的公开。

- 6)对于需要具体说明的技术信息及经营信息等,可以由乙方另行向甲方确认。
- 1、乙方应于离职前返还全部属甲方的财物,包括记载着甲方秘密信息的一切载体。
- 2、乙方因职务上的需要所持有或保管的一切记录着甲方秘密信息的文件、资料、图表、笔记、报告、信件、传真、磁带、磁盘、光盘、仪器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载体,均归甲方所有,而无论这些秘密信息有无商业上的价值。
- 3、若记录着秘密住处的载体是由乙方自备的,则视为乙方已同意将这些载体的所有权转让给甲方,甲方在乙方返还这些载体时,给予乙方相当于载体本身价值的经济补偿,但当记录着秘密住处的载体是由乙方自备的,且秘密住处可以从载体上消除或复制出来时,甲方可以选择将秘密信息复制到甲方享有所有权的其他载体上,并把原载体上的秘密信息消除的方式,此种情况乙方无须将载体返还,甲方也无须给予乙方经济补偿。
- 4、乙方承诺,未经甲方事先同意,不得自行或交由第三人对上述资料以任何形式的载体进行复制或记录,否则,视为乙方未能尽到交还保密资料的义务。
- 1、鉴于乙方在甲方担任过 部门或分公司 职务,在离职后, 乙方应本着谨慎、诚实的态度,尽善良管理人之责,采取任 何必要及合理的措施,承担如同任职间一样的保密义务,维 护其于任职期间知悉或者持有的任何属于甲方或虽属于第三 方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信息或经营信息,以保持其 机密性,而无论乙方因何种原因离职。
- 2、乙方承诺,自离职之日起未经甲方同意,不得以泄露、告知、公布、发布、出版、传授、转让或者其他任何方式使任何第三方(包括不应知悉该项秘密的甲方其他职员)知悉属

于甲方或者属于他人但乙方承诺有保密义务的技术信息或经 营信息,也不得允许使用、放任他人使用这些秘密信息,而 无论乙方是否从中受益。

- 1、乙方不得直接或通过第三人,包括乙方的任职单位或者其他关联企业,故意破坏或过失损害甲方与现有基础产品提供商之合作关系。
- 2、乙方不得直接或通过第三人,包括乙方的任职单位或其关 联企业,掠夺甲方在乙方离职前已有客户,或劝说诱使其断 绝与甲方的关系。
- 3、乙方不得诱使甲方的其他员工与自己一同离职,或为个人或他人利益诱使甲方的其他员工离职。
- 4、关健岗位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市场、技术、财务、管理、 经营等人员离职的,二年内禁止在同行业中以任何形式的就 业,根据约定程序离岗的,甲方给予乙方在业人员基本生活 保障费用补贴(最高不超过基本生活保障费120%)。
- 5、本条第1款中的关联企业包括以下及相关类型:
- 1)与其他企业之间形成直接或间接控股、参股关系,或者同为第三人直接或间接控股、参股。
- 2) 无控股、参股关系,但将其指挥支配的权力置于其他企业之下。
- 3)将盈利或其单个经营场所的盈利全部或部分与其他企业共享或转移给其他企业。
- 4)与其他企业存在人事联锁关系,即向其他企业派出人员:包括股东、合伙人、董事、监事、经理、职员、代理人、顾问等。

- 5)与其他企业的业务占据其业务总额的重要份额。
- 1、乙方在职期内;
- 2、乙方离职后至甲方宣布相关保密内容解密或者秘密信息实际上已经公开前,将承担保密义务,但其中竞业禁止期限为乙方离职之日起两年。
- 3、乙方认可,甲方在乙方任职期间根据岗位,每月支付了"职务保密津贴"元,并将此项目每月所支付金额(详见每月工资单该项目具体数额)作为乙方在职和离职后需要承担保密义务的保密费,故在乙方离职时甲方不再另外支付保密费。
- 4、经理级以上人员辞职应提前3个月,甲方予以设置适当的脱密期。
- 6、乙方在离职后须遵守本协议,除非甲方同意放弃对乙方的其他竞业禁止及相关责任。
- 1、若乙方未交清保密资料、私自或委托他人保存任何保密资料复制、记录载体,视为乙方违反本合同之保密资料交还义务。
- 2、若乙方任职的单位或关联企业知悉甲方的商业秘密,则视 乙方违反本合同之保密责任义务,除非乙方能证明乙方任职 单位或关联企业是通过其他合法途径获得的。
- 3、乙方已经了解、掌握全部管理规定,并自愿遵守执行。如因乙方违反上述规定的任一情形的,均应:
- 1) 立即停止其违约行为,并积极采取补救措施。
- 2) 分别支付甲方违约金人民币 元。

3) 乙方的违约行为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甲方的损失。违约金不能代替赔偿损失,但可从损失额中抵扣。乙方获得的任何利益均视为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如利益非为货币形式的,应折抵为货币赔偿给甲方。

财务室保密协议篇四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乙方:

身份证号:

甲乙双方就乙方在任职期间及离职以后的保密事宜,达成以下条款,以共同遵守:

风险提示:

用人单位有权采取措施保护商业秘密,但在订立保密协议时应注意不能侵犯劳动者的合法权利——劳动者有择业的自由,但在行使权利时同样不得损害用人单位的商业秘密。保密协议跟其它协议一样,首先必须遵循公平、平等原则,才具有法律效力,否则该协议无效。

- 1、公司重大决策中的保密事项;
- 2、公司尚未付诸实施的经营战略、经营方向、经营规划、经营项目及经营决策;
- 3、公司内部掌握的合同、协议、意见书及可行性报告、主要会议记录;

- 4、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及各类财务报表、统计报表;
- 5、公司尚未公开的企划方案、预算;
- 6、公司职员人事档案、工资等资料;
- 7、公司出资开发、研制、购买的软件;
- 8、公司设计方案、图纸、报价表、效果图,客户资料;
- 9、其他经公司确定应当保密的事项,如管理流程、行政、人力资源及各部门管理资料及工作手册。
- 1、财务部的收款、存款、付款、现金流量等财务状况;
- 2、客户资料情况,合作伙伴情况,以及公司将要发展方向的方针、策略;
- 3、材料设备采购方式、采购价、采购渠道,采购合同,分包商资料情况;
- 4、项目成本核算、经营成本、劳动力成本、机械成本、管理成本;
- 5、合同及分包商合同、协议;
- 6、在经营活动中的保密行为。

乙方同意,在甲聘用期间以及聘用期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决不公开发表或对其他人泄露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决不为其他目的而是用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决不复印、转移含有甲方商业秘密的资料。

风险提示:

很多企业通常约定保密期限为任职期间及离职后2至3年,这样的约定会给员工造成误解——即离职后过了2至3年后,可公开或使用商业秘密了,这样的约定是不可取的。因此,企业应区别约定,对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应约定保密期限做为"直至该保密信息通过正常途径进入公知领域"为止,而不做具体的年限约定;对于一般的保密信息宜约定2年或3年保密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保密协议开始生效。

在劳动合同期内,甲方对乙方保守商业秘密予以保密费用, 甲方按月支付乙方保密费用人民 元/月。

风险提示:

根据劳动合同法规定,除了员工违反培训服务期约定或违反 竞业限制义务两种情形之外,企业不得与员工约定由员工承担违约金的条款。因此,保密协议中不得约定员工泄露企业 商业秘密时应当支付违约金,只能要求员工赔偿由此给企业 造成的损失。

如果乙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赔偿范 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名誉损失、直接损失和可得利益的损 失,以及调查费用和诉讼费用、律师费用。

乙方违约后还应采取各种合理方法挽回泄密造成的影响,尽可能使秘密信息继续处于保密状态;同时,本协议继续有效。

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的行为均视为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 甲方规章制度,无论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给付与否,甲方均 有权不经预告立即解除与甲方的聘用关系。

1、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劳动争议,双方应以协商为主,如果无法协商解决,则由争议一方或双方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

2、任何一方不服仲裁的, 讼。	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
甲方:	
年月日	
乙方:	
年月日	
财务室保密协议篇五	
用人单位: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注册地址:	
联系方式:	
劳动者:	(以下简称乙方)
身份证号:	
职位:	
联系方式:	
	业限制合同是不一样的,两者作为相关的保密事项的两种手段,用人

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单位一般是结合本单位的实际情况进行选择,既可以择一使用,也可以结合采用。保密合同要求劳动者保守商业秘密等,不得披露,而竞业限制合同是要求劳动者离职后在一定期间不得从事某种行业。竞业限制合同与保密合同保密的期限也是不同的,保密合同一般无时间限制,保密的义务贯穿于当事人劳动关系存续期间以及劳动合同解除、终止后,除非双方另有约定;而竞业限制合同一般都有期限规定,竞业限制的期限不得超过二年。签订保密合同可以支付保密津贴,也可以不支付。而竞业限制合同需要用人单位在不违背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情况下按合同约定支付竞业限制补偿金。

甲乙双方就乙方在任职期间及离职以后的保密事宜,达成以下条款,以共同遵守:

- 1、公司重大决策中的保密事项;
- 2、公司尚未付诸实施的经营战略、经营方向、经营规划、经营项目及经营决策;
- 3、公司内部掌握的合同、协议、意见书及可行性报告、主要会议记录:
- 4、公司财务预决算报告及各类财务报表、统计报表:
- 5、公司尚未公开的企划方案、预算;
- 6、公司职员人事档案、工资等资料;
- 7、公司出资开发、研制、购买的软件;
- 8、公司设计方案、图纸、报价表、效果图,客户资料;
- 9、其他经公司确定应当保密的事项,如管理流程、行政、人力资源及各部门管理资料及工作手册。

- 1、财务部的收款、存款、付款、现金流量等财务状况;
- 2、客户资料情况,合作伙伴情况,以及公司将要发展方向的方针、策略;
- 3、材料设备采购方式、采购价、采购渠道,采购合同,分包商资料情况;
- 4、项目成本核算、经营成本、劳动力成本、机械成本、管理成本:
- 5、合同及分包商合同、协议;
- 6、在经营活动中的保密行为。

乙方同意,在甲聘用期间以及聘用期终止后,未经甲方书面同意,决不公开发表或对其他人泄露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决不为其他目的而是用甲方的任何商业秘密,决不复印、转移含有甲方商业秘密的资料。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保密协议开始生效。

在劳动合同期内,甲方对乙方保守商业秘密予以保密费用, 甲方按月支付乙方保密费用人民 元/月。

- 1、乙方违约后还应采取各种合理方法挽回泄密造成的影响,尽可能使秘密信息继续处于保密状态;同时,本协议继续有效。
- 2、乙方违反本协议任何条款的行为均视为严重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无论违约金及损失赔偿金给付与否,甲方均有权不经预告立即解除与甲方的聘用关系。
- 1、因履行本协议发生的劳动争议,双方应以协商为主,如果 无法协商解决,则由争议一方或双方向甲方所在地的劳动争 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任何一方不服仲裁的,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白	F	日
	/ -	, \vdash

签订保密协议的注意事项:

1、保密的内容

保密的内容主要根据用人单位的具体需要保守的商业秘密和知识产权内容来进行约定。

2、保密的人员范围

能够接触到用人单位商业秘密、知识产权的人员一般都是职位较为高级的管理和技术人员,这些人是实行保密范围的重点对象。

3、保密协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保密协议最主要就是约定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包括哪些是需要劳动者保密的具体范围。

4、保密协议的期限

协议中通常约定的期限包括员工在职期间和员工离职后的一段合理时间,具体时间应该根据单位的实际情况而规定。

5、保密津贴

劳动者在职期间,不少用人单位会按月支付"保密津贴", 这主要是为了进一步提高职工保密意识和保密的积极性。保 密津贴应当在工资单上单独列支,注明费用名称。

6、违约责任

劳动者违反保密协议要承担的法律责任,包括赔偿用人单位

因此而导致的经济损失、调查费、律师费、公证费等合理费用等,情节严重的,劳动者将有可能面临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